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分别以送达、发送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通知了各位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本部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5 名，实到董事 5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提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内签署有关贷款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由于本薪酬方案涉及全体董事，全体董事均已回避表决，故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安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委托理财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以上公告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